

证券代码：600281

证券简称：太化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18-019号

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以上。
2.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其托管人书面发函询证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2018年8月3日、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以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也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二）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托管人阳泉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征询，两公司复函事项如下：

1、两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；

2、两公司不存在对我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；

3、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两公司均未买卖公司股票。

三、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截至目前，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、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8月6日

报备文件：

控股股东及其托管人书面回函